

神叫万物都服在他脚下

张成

基督和神在永恒里的关系

²⁴ 再后，末期到了，那时基督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都毁灭了，就把国交与父神。²⁵ 因为基督必要作王，等神把一切仇敌都放在他的脚下。²⁶ 尽末了所毁灭的仇敌就是死。²⁷ 因为经上说：“神叫万物都服在他的脚下。”既说万物都服了他，明显那叫万物服他的，不在其内了。²⁸ 万物既服了他，那时，子也要自己服那叫万物服他的，叫神在万物之上，为万物之主。（林前 15:24-28）

这段经文是神的救恩计划的终结篇，保罗称之为“末期到了”。保罗特别谈到了基督（子）和神（父神）在永恒里的关系。到那时，神的仇敌都会被神的基督制伏（“毁灭”也可以翻译为“废除”、“制伏”），而基督最后就会将国交还给父神。

“将国交给父神”是什么意思呢？“国”代表了王权，把王权交付给父神就是表明对父神的臣服，所以保罗在 28 节说“子也要自己服那叫万物服他的神”。这样的结论是很多基督徒既意想不到，也大惑不解的。因为这完全颠覆了三位一体的教导——父神和“子神”（基督）是平起平坐的神。

如果“子神”和父神都是平起平坐的神，为什么在永恒里“子神”还要臣服父神呢？为什么 27 节说是“神叫万物都服在他的脚

下”呢？这岂不说明基督跟神的能力、地位、权柄是不能相提并论、同日而语吗？

保罗在这里不是谈论在地上的基督，他是在谈论复活后已经在天上的基督。所以三位一体论者不能以“基督的人性臣服神，基督的神性是与神同等同荣的”来强解保罗的话，因为升到天上的基督不可能具有神人两性。如果复活后的基督还具有神人两性，他就不可能与神同质了，因为其它两个位格（父神、圣灵神）不具有人性。

所以，若用“基督的人性臣服神，基督的神性是与神同等同荣的”来解释保罗的话，就是否定了“三位一体”。若坚持“复活后的基督是与父神同质、同等、同荣的神”，这就是公然否定了保罗的话：基督在永恒里是臣服神的。

这就是“三位一体论”带来的混乱。若不回归“圣经一神论”的教导，我们不仅误导自己，还要误人子弟。这个问题至关重要，我们必须靠神的恩典梳理清楚。惟有正确认识独一的真神和他所差来的基督，我们才能进入永生（约 17:3）。

保罗的话是跟主耶稣的话一致的。耶稣毫不含糊地告诉门徒说：“……你们若爱我，因我到父那里去，就必喜乐，因为父是比我大的”（约 14:28）。小的臣服大的，这是天经地义的事，为什么我们不理睬主耶稣的话，坚持他是与父神平等的，不需要臣服父神？

“臣服”（*hupotasso*）是这段经文的关键字，分别出现在 27 节（3 次），28 节（3 次）；“在他的脚下”出现了两次，这也是表达了臣服的形象语言。保罗要传达的信息是非常明确的：当神的救恩成全后，万有都要臣服基督，而基督则要臣服神，这样神就在万有之上，使万有与自己联合。

基督的权柄是源自神的

父是如何比耶稣基督大呢？因为父是神，基督是人。正因为基督是人，他必须靠神的权能才能征服仇敌。所以保罗反复强调是神将仇敌和万有放在基督的脚下（25, 27 节）。熟悉圣经的人就会联想到诗篇 110 篇 1 节：

雅伟对我主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

大家都知道“我主”就是基督。“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就是“使你仇敌服在你脚下”的意思。这是雅伟神给基督的应许，他要帮助基督征服仇敌，使他们降服基督。谁是大的，谁是小的，这节经文一目了然。

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太28:18）

复活后的耶稣向门徒宣告，天上地下的权柄都赐给了他。除了神以外，谁有权力赐天上地下的权柄给耶稣呢？“赐给”两字就意味着这权柄不是耶稣自有的，可见神是比耶稣基督大。

他必用铁杖辖管他们，将他们如同窑户的瓦器打得粉碎，像我从我父领受的权柄一样。（启2:27）

耶稣这句话是再明确不过了：他的权柄是从父那里领受的。基督不是靠自己的能力征服仇敌，是神赐他权柄、能力帮助他征服仇敌、统治万有。

按照三位一体论，复活后的基督（三位一体论称他为“子神”）必然会恢复神的真体和地位，与其它两个位格同享他自有的荣耀、权柄、能力。但耐人寻味的是，复活后的基督反复强调他所拥有的权柄是神赐给他的，并非他自有的。所以保罗在腓立比书 2 章 9 节说，是神将耶稣升为至高——将天上地下的权柄赐给了他。

这一点又令我们想起了约瑟如何被法老升高——就是领受了法老的戒指（创 41:42）。法老的戒指等同中国古代皇帝的玉玺，代表了法老的权柄。约瑟有了法老的戒指，就可以全权代表法老行事。为什么神要将这么大的权柄赐给耶稣呢？哥林多前书 15 章 24 节告诉我们，是为了赐能力给基督，好让他代表神施行拯救，征服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恶势力。

当约瑟领了法老的戒指后，他就成了法老的全权代表，埃及全地的人都要向他屈膝（创 41:43），尊他为主，视他如同法老；因为尊敬他就是尊敬法老，藐视他就是藐视法老。同样，当基督领受了神赐的大权柄后，他就成了神的全权代表。所以天上、地上和地底下的万物都要向耶稣屈膝（腓 2:10-11），承认他是神所立的主基督（徒 2:36），视他如同神自己。不尊基督是主的就是藐视赐他权柄的至高神，尊他为主就是将荣耀归给至高神。

基督永远臣服神

约瑟的权柄不是自有也不是永有的，否则约瑟就成了法老了。同样，基督的权柄也不是他自有和永有的，所以将国归还给神是理所当然的。这样做是承认他所拥有的一切都是神赐予的，也表达了他对神的永远臣服。

哥林多前书 15 章 24-28 节的话是浅白易懂的。问题是我们是愿意接受圣经的话，还是要坚持自己的教义立场。让我尝试将这几节经文拆开，逐节仔细分析，好显明保罗的真正意思——基督在永恒里永远臣服神。

24 节说到当一切的仇敌都消灭了，基督会把国交给父神。为什么要把国交给父神呢？基督就像一个大将军，皇帝赐他军权、军队、军械，代表皇帝去征服敌人。所以大将军的所有权柄、能力都是皇帝赐予的。远征得胜回来后，大将军最后会把交付他的

权柄归还给皇帝。所以这是一幅臣服的图画，因为基督的权柄是源自神的，一切的权柄、国度、荣耀理当归给神，基督不愿意占为己有。

25 节说神把一切仇敌都放在基督脚下——基督是靠神赐的权柄、能力得胜的，神才是能力和救恩的源头。神要赐能力帮助基督得胜，好让一切的敌对势力都降服他的基督，而最大的敌人就是借着死亡的权势（26 节）辖制着人类的魔鬼。

27 节说神叫万物都服在他的脚下——基督的主权是神赐予的，是神立他为万有的主。所以不但仇敌要降服基督，万有也要臣服他。为了避免误解，保罗进一步强调：“既说万物都服了他，明显那叫万物服他的不在其内了”。即神不臣服基督。神不臣服基督并不能证明基督要臣服神，两者会不会是平起平坐、同等同荣，正如三位一体论所假设的那样呢？

28 节直截了当地回答了这个问题：子也要自己服那叫万物服他的——基督在永恒里是永远臣服神的。基督在地上如何臣服神，在永恒里他也照样臣服神。这就是基督伟大之处：他从不求自己的荣耀，更不会盗取神的荣耀，乐意将一切尊荣归给父神。这正是每个神的仆人当效法的。

神叫万物都服在他的脚下

保罗几次提到神要仇敌和万物都臣服基督，27 节特别强调这是“经上说”的。旧约圣经那里提到过“神叫万物都服在他的脚下”呢？熟悉圣经的读者马上会想到了诗篇 8 篇：

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使万物，就是一切的牛羊、田野的兽、空中的鸟、海里的鱼，凡经行海道的，都服在他的脚下。（诗 8:6-8）

这里的“你”是指神，“他”是指人，因为 4 节问道：“人算什

么？”根据希伯来书 2 章，诗篇 8 篇讲论的是人，特别是耶稣：

⁵我们所说将来的世界，神原没有交给天使管辖。⁶但有人在经上某处证明说：“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⁷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或作：你叫他暂时比天使小），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并将你手所造的都派他管理，⁸叫万物都服在他的脚下。”既叫万物都服他，就没有剩下一样不服他的。只是如今我们还不见万物都服他。⁹惟独见那成为比天使小一点的耶稣（或作：惟独见耶稣暂时比天使小），因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叫他因着神的恩，为人人尝了死味。（来 2:5-9）

5 节说，神没有计划把将来的世界交给天使，而是要交给人来管理。但这一切还未兑现，惟独看见基督从死里复活，得着来自神的尊贵、荣耀为冠冕，因为神已经立他为万有的主（徒 10:36）。即是说，第 7 节已经在耶稣身上应验了，神已经“叫万物都服在他的脚下”（8 节）。

那么诗篇 8 篇 6 节的“万物”是指什么呢？根据下文，“万物”是指牛羊、野兽、飞鸟和鱼。难道这就是神将来要交给基督管理的吗？有趣的是，希伯来书 2 章 8 节完全没有提到神造的牛羊、野兽、飞鸟和鱼。希伯来书作者心目中的“万物”远超过这些物质创造，甚至包括了灵界的天使，因为他三次（来 2:5,7,9）拿天使来跟人——特别是耶稣——做比较。

很多读者都没有留意到哥林多前书 15 章 24-28 节跟希伯来书 2 章的话是同出一辙，都是以诗篇 8 篇为依据的。保罗不但提到了万物要臣服基督（27 节），甚至仇敌也要服在他脚下（25 节）。那么诗篇 8 篇有没有提到仇敌呢？

你因敌人的缘故，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建立了能力，使仇

敌和报仇的闭口无言。(诗 8:2)

这节经文似乎跟诗篇 8 篇其余的内容格格不入。诗篇 8 篇好像是在谈大自然、神的创造，为什么突然间冒出了“敌人”和“仇敌”呢？为什么要提到“婴孩和吃奶的”呢？

神借着婴孩和吃奶的征服了仇敌

我们没有认识到，人在灵界的敌人眼中如同婴孩和吃奶的？你若以为可以靠自己的能力去战胜属灵的仇敌，就太无知了。诗篇 8 篇 2 节告诉我们，虽然我们在敌人面前软弱如同婴孩和吃奶的，但神要使用软弱的人来彰显他的拯救大能，使仇敌闭口无言。这就是神将要成就的奇妙工作。

无独有偶的是，希伯来书 2 章 14 节也提到了仇敌：

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和合本)

因为受三位一体论的影响，和合本将这节经文翻译成：耶稣“亲自成了血肉之体”，仿佛耶稣是“变成了”血肉之体。之所以这样“翻译”，是因为三位一体论假设了耶稣是神，后来取了人的血肉之体，成了具有“神性”和“人性”的子神。

我们可以参考另一个中文译本——标准译本（源自 HCSB 英译本）：

所以，孩子们既然同属血肉之体，他也照样同有一样的血肉之体，为要藉着死亡来废除那掌握死亡权势的——就是魔鬼。(中文标准译本)

标准译本的翻译是比较接近原文的意思。原文的大意是：基督和神的其他儿女一样同有血肉之体。“血肉之体”就是“人”的代名词，意思是基督和我们一样，是一个有血有肉的人，所以他可

以成为人类的代表，是神的众子的长兄。

这里说到神要借着基督来败坏（或“废除”）魔鬼和死亡的权势。“败坏”（*katargeo*）一词也出现在了哥林多前书 15 章 24 和 26 节：

²⁴ 再后，末期到了，那时基督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都毁灭（*katargeo*）了，就把国交与父神。

²⁶ 尽末了所毁灭（*katargeo*）的仇敌就是死。

可见哥林多前书 15 章和希伯来书 2 章都是在谈论神如何借着基督战胜了仇敌魔鬼和属他的一切黑暗权势，特别是死的权势。

自私使人类陷在罪中，而罪的果子就是死，于是死就成了人类的大敌。魔鬼借着死来要挟、辖制着全人类。怕死使人类变得更加自私、贪婪，越发犯罪，在罪的泥潭中越陷越深。魔鬼就是借着死的能力和阴影牢牢地控制着我们，使我们无法自拔。

若想征服死亡，就必须先拯救人类脱离罪的捆绑。神就是要借着基督来帮助人类制伏、消灭撒但，拯救那些愿意悔改归向他的人，让他们脱离死亡的辖制。

神借着让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向仇敌展示了他的能力。那些相信、跟从耶稣的人，就是诗篇 8 篇 4 节所说的要得尊贵、荣耀为冠冕的人。他们是与基督联合的人，是基督的身体，与基督一同争战。

基督和跟从他的人是没有能力制伏魔鬼的，因为他们都是血肉之体。所以神必须帮助他们，“把一切仇敌放在基督的脚下”。这就是耶稣基督带给我们的好消息。

²² 又将万有服在他的脚下，使他为教会作万有之首。²³ 教会是他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弗 1:22-23）

以弗所书 1 章 22-23 节告诉我们，神立基督为教会的头，教会（众圣徒）是他的身体。所以，神将万有服在他脚下也就是将万有服在教会脚下。可见诗篇 8 篇是针对基督和跟随他的人说的。

赐平安的神，快要将撒但践踏在你们脚下。愿我主耶稣基督的恩常和你们同在！（罗 16:20）

神将毁灭撒但的任务交给了教会。他要借着这些婴孩和吃奶的来征服、消灭仇敌。当这一切成就后，基督就会带领降服、臣服他的万物臣服神。他会将神赐给他的国度、权柄交还给神。这是一个新天地的序幕，神将会是联系万有的核心，是在万有之上的至高神。

基督在永恒里臣服神完全符合圣经的教导，因为他是人，是人类的代表，也是我们的长兄。他的臣服证明了神是基督的头（林前 11:3），正如基督永远是教会的头（弗 5:23）。

神会赐教会尊贵、荣耀为冠冕，代表神管理神所创造的万有一一包括天使（林前 6:3），直到永永远远。这是一个非常震撼人心的荣耀异象。卑微、软弱的约瑟被法老提升，代表法老治理埃及全地，这已经是无比的荣耀，但相比神为众圣徒所预备的尊贵、荣耀，根本无法相提并论。

难怪乎保罗会惊叹道：“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 2:9）。愿我们珍惜雅伟神借着耶稣基督所赐给我们的荣耀救恩，当在世上尽心尽意荣耀他的圣名。